# 督 查 通 知

濮督查〔2012〕795 号

## 关于落实市长办公会议纪要〔2012〕52 号决定事项的通知

5 月 25 日，受常务副市长申延平委托，市政府副秘书长赵华甫主持召开会议，专题研究了天能（濮阳）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有关问题。请你单位按照会议要求，对照工作任务，认真抓好落实。具体落实情况请报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联系人：史清川，联系电话：6666156，电子信箱：dcjmbb@126.com）。现将工作任务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项目涉及的投资计划问题**

市发改委根据市财政局提供的金额 5 月 28 日前下达市、县投资计划，用于支持天能集团基础设施建设，并负责送达市县财政部门。

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

责任人：张耀民

**二、天能集团土地出让金问题**

市财政局、濮阳县财政局在土地出让金缴入国库后，根据市政府与天能集团签订的投资协议和市发改委下达的投资计划，负责将资金拨付至天能集团。以上环节在天能集团缴款到户以及下达投资计划、出具宗地核算表后4个工作日内办结。除支持天能集团项目建设资金和上缴省3%后的土地出让金，由濮阳县列支上缴市财政，具体操作由市财政局协调濮阳县财政局落实。

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濮阳县财政局

责任人：卢志勇、魏云增

**三、银行手续办理问题**

市人行负责协调各商业银行，确保该项目资金及时入库和支出，在时间节点内完成任务。

责任单位：市人行

责任人：杨存亮

2012年5月28日